

证券代码：300462
债券代码：124002
债券代码：124014

证券简称：华铭智能
债券简称：华铭定转
债券简称：华铭定02

公告编号：2023-036

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08月0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变更注册资本情况

鉴于北京聚利科技有限公司未完成2022年度承诺净利润，根据公司与业绩承诺方签订的《业绩补偿协议》及其补充协议约定，业绩承诺方应向公司补偿101,970,040.13元。其中，韩智、韩伟、吴亚光、张永全、曹莉应向公司补偿75,302,117.82元，其已就补偿方案与公司达成一致，以现金方式补偿4,352,889.59元，以股份方式补偿70,949,228.23元，对应补偿股份5,118,994股，相关补偿股份将由公司向各业绩承诺方分别以总价人民币1.00元的价格回购并依法予以注销。

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，公司总股本将由188,265,025股减少至183,146,031股，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18,826.5025万元减少至人民币18,314.6031万元。

二、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情况

由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，现对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修订内容对照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,826.5025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,314.6031万元。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8,826.5025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8,314.6031

万股，均为普通股。	万股，均为普通股。
-----------	-----------

除上述修订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。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公司章程》。

三、其他说明事项

1、本次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本次注册资本的变更及《公司章程》条款的修订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 年 08 月 04 日